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中醫師公會

105.11.21

收文第2241號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
承辦人：沈語璇
電話：(02)22577155 分機2135
傳真：(02)22589064
電子信箱：ao9039@ntpc.gov.tw

22066

新北市板橋區板新路107號3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醫字第10522174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教宣導影片播放單位調查表1份

主旨：為宣導本市衛生醫療相關業務，敬請貴單位提供可協助播放衛教宣導影片之診所名冊及播放之影片格式，詳如說明段，請查照惠復。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5年第3季中西牙醫師公會聯合座談會會議紀錄辦理。
- 二、為推廣市民認識及了解本市衛生醫療資源，期透過各醫院及診所進行宣導，爰請協助提供可播放影片之診所清冊及可供播放格式(MPEG-2或MPEG-4格式)，俾利本局提供檔案。
- 三、惠請於105年12月30日前填妥「衛教宣導影片播放單位調查表」，並以電子郵件回復至ao9039@ntpc.gov.tw彙整，本局聯絡窗口：沈語璇技士，聯絡電話：(02)22577155分機2135。
- 四、檢附衛教宣導影片播放單位調查表1份。

正本：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新北市健保診所協會

副本：

局長 林奇宏

陳俊明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衛教宣導影片播放單位調查表

序號	可協助播放影片之診所	可播放之媒體	可供播放之格式	
			以DVD播放器	以電腦檔案
1	ex. 00診所	ex. DVD播放器、數位機上盒、MOD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MPEG-2	<input type="checkbox"/> MPEG-2 <input type="checkbox"/> MPEG-4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 MPEG-2: 檔案為dvd格式，電腦或DVD播放器皆可播放

* MPEG-4: 檔案具HD高畫質，電腦可播放

* 表格可自行增加